

113 年最低工資審議會議 與會人員發言紀要

壹、時間：113 年 9 月 4 日（星期三）10 時

貳、地點：本部 1001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何召集人佩珊

肆、出（列）席單位及人員：詳如簽到簿

伍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有關首次最低工資之擬定案，提請討論。

與會人員發言重點(按發言順序)：

林委員恩豪

研究小組的研究報告，分析相當清楚並提出最低工資調整建議。

本人建議消費者物價指數(CPI)年增率應足額反映，GDP 經濟成長率至少分享一半，希望今年能朝此目標前進。

劉委員守仁

一、CPI 年增率是應參採指標，受到物價影響，最低工資往調漲的方向走，沒有太大意見。但全球通膨，原物料上漲造成廠商成本增加，雇主也感受到壓力。

二、服務業的缺工問題嚴重，以餐飲業來說，看似熱絡，但員工數不足，無法提高翻桌率，連帶影響其獲利能力。由於就業型態的改變，政府是否有掌握非典型就業、無一定雇主勞工或從事外送工作者的統計數據？

黃執行秘書維琛

目前勞參率，已有逐步提升。在部分工時工作者方面，我國與其他國家相比，占比相對低。而婦女及中高齡就業方面，本部勞動力發展署透過「55Plus」及婦女二度就業等措施，對促進其就業也有些許成效。

勞動部統計處

觀察國內受僱者占就業者比例，為長期成長態勢，應與企業連鎖化及大型化有關。另根據相關資料顯示，疫後外送人員人數相較疫情期間，增勢已大幅減緩，近期更轉呈減少。

辛委員炳隆

- 一、主計總處發布之 112 年 5 月人力運用調查統計結果，從事非典工作者占全體就業人數的比率約 7.01%，部分工時的比率為 3.76%，臨時性或人力派遣工作者的比率為 5.13%。如同黃執秘所言，相較其他國家，我國部分工時勞工人數偏低。
- 二、目前勞參率上升，但卻面臨缺工問題，表示勞動力可能由從事店面工作改為外送工作。目前並無從事外送工作的統計數據，建議勞動部統計處在「勞工生活及就業狀況調查」，增加受調者是否有在平台提供勞務的選項，包含平台外送及平台接案。

何召集人佩珊

有關辛委員對於「勞工生活及就業狀況調查」之建議，請統計處納入研究考量。

邱委員一徹

依人力需求調查結果顯示，113 年預估 10 月底較 7 月底人力需求淨增加 55,586 人，似乎展現大好情勢，但重點在於企業能否招募到員工，因為人力是否充足連帶影響企業未來營運及獲利狀況，政府是否有相關統計資料？

何召集人佩珊

邱委員與劉委員所提，均在反映缺工問題影響企業獲利能力，未來在統計調查上，必須有相關統計分析。請發展署說明對於旅宿、餐飲及觀光等產業的人力補充，本部所提供協助措施的執行情形。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
針對目前缺工較為嚴重的旅宿及觀光等產業，本部積極與經濟部、交通部合作，依缺工職缺提供就業獎勵，以及提供雇主先僱後訓之訓練費用補助，與勞工參訓獎勵金方式鼓勵民眾投入缺工產業等措施，相關計畫持續進行中，各產業公會與會員廠商如有缺工需求，可洽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勞動力發展署。

張委員鈺民

- 一、缺工原因，可能是人口結構、學用落差、行業別的轉換及工作價值觀改變等問題所致。我們理解缺工對企業帶來影響，但調升最低工資，不論對促進就業、勞資和諧及整體經濟環境，均會帶來正向效果。
- 二、缺工問題，政府雖提供企業相關協助措施，也辦理提升勞工職能的訓練，但目前仍未有勞資平台，針對缺工行業所需的人力議題進行對接。

何召集人佩珊

針對產業缺工，昨天經發會亦有討論建立人力監測機制，請教國發會代表謝委員的意見。

謝委員佳宜

昨天經發會顧問會議，顧問建議政府建立定期監測機制，後續國發會將協同相關部會定期作調查。顧問提出二點方向，一是由上而下，透過總體模型掌握未來趨勢；二是由下而上，透過調查方式，即時掌握中小企業的缺工狀況。從總體及個體二方面，確實掌握產業的供需狀況，有助於未來人力政策的調整及因應。

何召集人佩珊

勞動部確實有責任及義務，協助企業因應缺工問題。在勞動供需議題上，跨部會協調整合相當重要，因此由國發會統籌，建立人

力監測機制，政府有決心改善此問題。

張委員家銘

對於勞動力供需失衡的問題，勞動部持續努力推動各項政策，包括引進印度移工、擴大留用僑外生、以及協商延後強制退休年齡，將中高齡勞動人力續留勞動市場等；資方投入 AI 自動化設備，也可因應人力短缺問題。至於最低工資的調漲，對於缺工絕對不會帶來負面影響。

余委員玉枝

日前經濟部郭部長提到，受少子化影響，缺工及人力缺乏的問題將持續存在。企業投入 AI 自動化，有助降低人力需求，但中小企業仍面臨困境。該部推動「2+4」計畫，每年培養 2.5 萬名海外學生來臺，首批學生已來臺，這些學生來臺讀書，但晚上卻在夜市打工，請問此計畫是否具有意義？

何召集人佩珊

郭部長提到的「2+4」計畫是項新計畫，請教經濟部代表陳委員是否補充說明？

陳委員佩利

本部郭部長提到的「2+4」計畫，目前係由經濟部、教育部及國發會，跨部會研議中。目前在臺工讀之外籍生，可能係依教育部相關產學合作計畫來台就讀。

何召集人佩珊

僑外生的招攬，主責是教育部及僑委會，來臺後之就學及就業，各該方案之規定可能有所不同，會後查證後再向余委員說明。

凌委員韻生

一、以表 15「國內各業生產毛額與年增率」數據來看，整體製造業有回溫。但觀察表 10「113 年我國出口貨品概況」之 1 至 7 月累計

年增率，除資通與視聽產品外，其他出口貨品均呈負值。受惠於人工智慧及高階運算，部分傳產有回溫，但部分製造業仍未回復到疫情前的水準，尤其運輸工具業衰退相對較為嚴重。

二、調漲最低工資，除保障勞工基本生活，也要考量雇主的支付能力，建議分析衰退的行業究屬資本、勞力或技術人力密集，以呈現各行業的狀況。

何召集人佩珊

請統計處參考凌委員意見，未來進一步分析各該行業的生產要素密集度，以瞭解勞動力的參與程度及成本情況。

許委員駟洪

站在勞工立場，建議調高最低工資。但勞方要感恩資方，因為若沒有資方，勞工的生活就難以為繼；希望資方也要疼惜勞工，因為若沒有勞工的付出，企業也做不成。勞資和諧，才能共創雙贏。也希望政府能接地氣，下鄉傾聽中小企業的意見。

何召集人佩珊

我們也關切中小微企業面對最低工資調升的承受能力，經濟部對此是否有相關協助方案？請教陳委員意見。

陳委員佩利

9月3日行政院經濟發展委員會中，經濟部提出中小微企業多元發展振興方案報告，考量30人以下的企業家數占整體企業達97%，因應最低工資調漲可能造成一定程度之衝擊，透過該方案提供協助，包括培育企業所需之數位化人才及協助企業數位轉型。倘審議會決議明年調漲最低工資，經濟部規劃於今年第4季公布協助方案，希望減輕中小企業因為最低工資調漲帶來的衝擊。

鄭委員津津

少子化造成人口下降，年輕人的價值觀念改變，都是形成缺工的

原因。曾有數據統計，平台工作者的薪資中位數高於餐飲、旅宿業。薪資應作相當的調升，若該行業的薪資水準未讓勞動者感受到吸引力，缺工狀態就會一直存在。本次討論的最低工資，必須作合理的調升。另外，新住民的勞動力開發，也是補充人力缺口的選項之一。

黃委員稜茹

- 一、臺北市 113 年最低生活費為 19,649 元，而據內政部統計，2024 年 4 月平均每戶人口數為 2.52 人，臺北市的最低生活消費落在 49,515 元。據主計總處家庭收支調查，108 年平均每戶就業人數為 1.4 人，目前基本工資為 27,470 元，兩者相乘為 38,458 元，此金額仍無法達到臺北、新北、桃園及臺中的最低生活標準。
- 二、研究小組提供的研究報告，可讓最低工資審議，盡快獲得初步共識。最低工資有必要調漲，CPI 年增率應全數反映，GDP 經濟成長率勞資如何分享，可再作討論。

辛委員炳隆

- 一、黃委員提到生活工資的概念，某些國家試圖將最低工資與生活工資看齊，但確實有難度。且戶內人口包含退休人員或有工作能力卻不願就業者，如透過最低工資要求雇主負擔其生活費，不盡公平。
- 二、陳委員所提方案的政策解讀，應係透過該方案協助中小微企業升級轉型，進而提高附加價值率，即可避免最低工資調升對其影響，而非因調升最低工資所給予之補助。
- 三、凌委員建議分析生產要素密集度，但研究報告有其研究限制，需利用政府機關發布之資料且具時效性，目前並無發布產業生產要素密集度的統計數據，需以原始資料進行分析，有其困難度。至於規模別的資料，也有相同問題。

游委員永全

- 一、最低生活費係指 1 個人維持最低生活所需費用。以房租費用為例，不代表戶內每個人都要重複計算這筆費用。黃委員所提生活工資的計算方式，以統計角度而言，似不宜參採。
- 二、本人代表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，本會樂見也願意協助政府推動企業數位化及人力之提升。我們希望勞資和諧，也認同調漲最低工資，但同時必須思考中小微企業面對最低工資調漲所生衝擊之因應方式，希望經濟部代表方才提出之協助方案，或是過去之基本工資補貼，能繼續辦理。此外，調漲最低工資後，勞保級距跳升，日前已呼籲政府考量給予中小微企業補助。

何召集人佩珊

調升最低工資，只有薪資貼近最低工資的勞工，其勞保投保級距才會調整。關於過去的基本工資補貼方案，請黃執秘說明。

黃執行秘書維琛

過去針對基本工資調漲金額給予補貼，只有二次，分別是 96 年時薪從 66 元調到 95 元，以及因應 COVID-19 疫情，對受衝擊產業給予補貼。若擔憂最低工資調漲影響雇主的支付能力，可在調幅上作整體考量，由審議委員共同討論。

戴委員國榮

- 一、因應缺工，政府推動中高齡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、鼓勵年輕人生育，強化外國人延攬與留用等措施，但缺工現象仍在，是否係低薪問題所致，不無疑問，建議召開全國缺工會議，勞、資、學、政共同參與討論。
- 二、OECD 低薪族標準為薪資中位數的 2/3，如以 112 年數據推算，月薪為 28,778 元、時薪 192 元，但我們不堅持採此數值。惟對於最低工資的調漲，CPI 年增率應十足反映，加上 GDP 經濟成長率勞資

共享，這是長久以來的默契，必須維持。另，建議訂定臺灣低薪族標準，可透過社會對話討論。

邱委員一微

一、研究小組研究報告不夠客觀，有關企業成本增加預估及明年經濟發展趨勢預估均付之闕如，僅以數據呈現生產者物價指數(PPI)，整份報告內容偏重勞工立場，對於 10 月電價可能再漲、碳費開徵在即、歐盟 CBAM 上路影響外銷、我國產業發展嚴重失衡，在臺美商受地緣政治影響調整供應鏈、企業至海外設廠造成人才外流及產業空洞化等，都將影響國內經濟發展及就業狀況，但研究小組組織報告均未有所著墨。另外，雖然主計總處預估今年 GDP 經濟成長率為 3.9%，但昨日有家國內經濟研究機構卻表示，對於今年下半年之經濟發展並未如想像中樂觀。

二、另據財政部統計資料，112 年綜所稅稅收淨額增加，但營所稅額卻因企業獲利下滑而減收 21%，請各位委員思考此意涵為何？

黃執行秘書維琛

研究報告針對法定應參採及得參採指標進行數據分析，係採用政府機關發布的數據，有關主計總處所發布之 114 年經濟成長率及 CPI 年增率的預測值，已呈現於報告中。委員對於研究報告的意見，將於明年研擬報告時一併考量。

張委員家銘

最低工資目的係為保障邊際勞工，其受 CPI 影響較其他受薪階層勞工更為明顯。今年 CPI 上漲，就必須反映在最低工資的調幅上。這些年審議基本工資，勞方都有體諒資方，採溫和的調升。雖然今年是最低工資法元年，但過去建立的默契及基礎，仍可繼續維持。

劉委員守仁

臺灣是輸出導向國家，ICT 產業在出口的表現，一支獨秀，但傳

產製造業表現低迷，如要求共享經濟成長果實，對其恐造成衝擊。

何委員 語

- 一、缺工議題相當重要，生育率太低及年輕人從事工作的型態改變，缺工問題恐仍持續存在。企業可投入 AI 自動化因應，惟中小企業受限廠房空間及資金不足，無法全面自動化。
- 二、全球及國內物價上漲，我們不反對適度調漲最低工資。但調升最低工資，雇主增加之成本除調漲金額外，還包括法定勞動成本約 23%至 25%。國內產業傾斜化嚴重，傳產及中小微企業的出口表現低迷，112 年營所稅額因企業獲利衰退減徵 21%，景氣燈號的綜合判斷分數下滑，非製造業 NMI、製造業及非製造業未來六個月展望指數，其趨勢亦往下降。大家應理性客觀討論最低工資的調整，至於 GDP 經濟成長率的分享，過去審議也會根據經濟發展狀況，採取不同程度的分享。
- 三、OECD 國家的最低工資，也有以薪資中位數的 1/2 為標準，並非全為 2/3。美國聯邦所訂定的最低工資金額很低，讓各州自行調整最低工資，也並非薪資中位數乘以 2/3。每個國家的經濟體質及福利措施不同，福利國家則係以福利措施照顧邊際勞工。

林委員以專

本人代表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，本會贊同何委員的意見，最低工資法制化後，最低工資如何合理調升，勞資雙方要取得一個平衡點。為更廣泛蒐集資料，研究小組對未來整體產業大環境面的資訊應多加著墨。最低工資調升可能影響中小企業，經濟部代表陳委員所提協助方案，建議擴大辦理，在經費方面能寬列，產業結構升級轉型，提升產業競爭力，對整體環境才能產生正向循環。

劉委員守仁

因應缺工問題，許多餐飲旅宿業者，前兩年開始以基本工資加 5% 或 10% 來僱用員工。如果最低工資的調幅過高，承受力較弱的小型企業，可能提升商品服務價格，造成另一波物價通膨，對弱勢的邊際勞工未蒙其利、先受其害。

林委員恩豪

今天討論的只是最低工資，並不是企業加薪。目前以最低工資敘薪的勞工不多，企業受影響的程度應該不大，我們應著眼在保障邊際勞工之目的性。邊際產業受創的問題，應由經濟部給予協助。個人認為，最低工資的調漲，CPI 年增率應足額反映，經濟成長率至少勞資各自分享一半；資方委員可以提出更具體的調幅數字。

余委員玉枝

今年 GDP 預測值自第 3 季起下滑，第 4 季更差，明年恐更不樂觀。貨幣緊縮效果影響消費動能，全球經濟與通膨前景仍面臨諸多不確定因素，以及全球經濟零碎化及供應鏈重組等因素，均影響未來經濟發展，應保守看待。儘管明年通膨預估值有所下降，但企業需負擔諸多成本，其獲利能力仍受影響。調整最低工資時，須確保企業的承受能力，審慎考量，才是全民之福。

花委員錦忠

餐飲業的缺工嚴重，縱使薪水提高到 3 萬元，仍招募不到員工。但今天是討論最低工資，站在勞工的立場，應該調升最低工資，至於調幅，大家再相互討論，希望能有共識。

戴委員國榮

調升最低工資，小微型企業受到的影響最大。疫情期間有辦理基本工資補貼，今日經濟部代表說明將規劃多元發展振興方案，未來倘調漲最低工資，建議常態性給予小微型企業補貼，經費由經濟部支應。

蔡委員明芳

- 一、委員如對研究報告有更精進的想法，可否提供較為具體的資料，以及其值得參考的理由。本次研究報告係根據最低工資法之規定，所完成之內容，未來如能做的更好，也是勞動部及所有委員的期待。
- 二、廠商將部分生產成本反映到商品售價的作法，不可避免。但不能因擔憂轉嫁問題，而刻意拉低最低工資調幅，況且廠商轉嫁能力的大小，亦與市場競爭有關。如何保障勞工基本生活，才是決定最低工資調幅的核心關鍵。
- 三、各產業發展的落差，是長久以來的問題。GDP 係根據不同產業的貢獻加總計算而來，某種程度已部分反映了產業發展的差異。舉例來說，政府要求台電凍漲電價，電力產業對 GDP 成長的貢獻呈負值，GDP 總值已被拉低。依過去審議的基礎與最低工資法的規定，GDP 仍是應參採的指標。
- 四、財政部對於出口貨品的統計，將電子零組件、資通與視聽產品合併計算，係因近年臺商擴大在臺生產，貨品直接由臺灣出口，包含資本財與中間財的出口結構已有些許改變。

何委員 語

- 一、希望研究報告分析調漲最低工資對產業結構面的影響，與受影響及未受影響的業別。
- 二、GDP 數值包括資方的投資支出及政府的公共支出，不全然僅是勞資的貢獻。
- 三、以「大麥克指數」及「小籠包指數」等購買力平價指數來看，臺灣薪資所得的消費力很強，相當具競爭力，甚至不輸德國。

休息，勞、資方分別帶開討論：(12 時 30 分)

繼續開會：(13 時 10 分)

何召集人佩珊

勞資委員心中應已有理想的調幅方案，建議或許嘗試以具體調幅數字來聚焦討論。

張委員家銘

我們以過去審議討論的共識基礎來作論述。關於最低工資調幅，CPI 年增率(2.17%)應全數反映；租屋及外食等費用的上漲，邊際勞工很有感，實際影響高過於 CPI 年增率，因此希望 GDP 經濟成長率(3.9%)能多分享一點，以 2/3 計算，調幅為 4.77%，且時薪按月薪調幅等比例調漲，不要脫鉤。

邱委員一微

明年軍公教人員調薪 3%，但勞方委員建議明年最低工資調漲 4.77% 請問立論基礎為何？我還要再次提醒勞保費用結構，雇主負擔比例高達 7 成，調漲最低工資負擔最重的是雇主。

游委員永全

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建議調幅 3%。

劉委員守仁

3%是目前資方可接受的調幅。

林委員恩豪

調漲最低工資是邊際勞工受惠，而軍公教人員是全體調薪，兩者不能相提並論。

戴委員國榮

- 一、最低或基本工資調漲與軍公教人員調薪，兩者沒有連動關係。
- 二、西元 1997 年至 2006 年連 10 年凍漲基本工資，經濟成長的果實完全沒有分享給勞工。如以是否能維持勞工基本家庭生活所需的概

念來思考，再考量過去凍漲的部分，最低工資調幅至少要超過4%。

邱委員一微

戴委員提到應考量以往有段時期連續10年凍漲基本工資，應該加以補償。我必須要說，時空環境及對象均已不同，邏輯有問題，現在不應該再提這件事，何況最近幾年基本工資連8年調漲。今年CPI年增率預測值為2.17%，資方建議調幅3%已高於CPI漲幅，合情合理。

張委員鈺民

對邊際勞工來說，物價上漲對其相對有感，而經濟成長勞資都有功勞。最低工資法立法目的為保障勞工生活，以及促進勞資和諧，或許是勞資互諒。軍公教人員是全體調薪，而最低工資照顧的是邊際勞工，雇主可能擔心企業內其他員工薪資的堆疊效應，但健全的薪資結構，也是國家經濟體強壯的重要因素。今年是最低工資法上路第1年，給邊際勞工多一點保障，對勞、資、學、政四方來說都是重要里程碑。

蔡委員明芳

研究報告的調整建議，最低工資應以CPI年增率為基礎，並加上勞工對經濟成長果實之分享，也要兼顧雇主支付之能力。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2.17%應十足反映，至於GDP經濟成長率3.9%如何分享，中性來說就是共享。但勞方也要體諒，去年經濟不好，資方仍願意調高基本工資，考量未來企業生產成本仍會持續提高及產業發展程度上的差異，是否以4.12%的基礎斟酌調整。

吳委員慎宜

一、臺灣亮麗的經濟成長，雖然有資本投入，但也不能否定勞工的付出，因此，最低工資調幅應讓勞工可得分享經濟成長的果實，尤

其在勞動份額方面，我國與日本、韓國相比，有下滑的趨勢。

二、最低工資法第 15 條第 2 項規定，首次公告之最低工資數額，不得低於最後一次公告之基本工資數額。而目前基本工資 27,470 元是去年以調幅 4.05%計算而來，參考該條的立法精神，今年的最低工資調整率，可否以去年基本工資調幅 4.05%為基準點進行討論。

辛委員炳隆

最低工資目的如僅為保障勞工基本生活所需，調幅可僅考慮 CPI 年增率，但最低工資法立法目的，也希望經濟成長果實能與勞工分享。過去建立的審議默契，不宜輕易變動，不論是 GDP 經濟成長率以 2/3 分享或是只調漲 3%，都與過去的默契不同，除非勞資各有具體理由。GDP 經濟成長率分享的程度，勞資可以協商，本人贊成蔡委員意見，以 4.12%為調幅討論基準，倘基於產業傾斜化的理由，可再斟酌調整，但去年調幅為 4.05%，而今年經濟比去年好，調幅不能下降太多，建議在 4.05%至 4.12%之間討論。

何委員 語

過去基本工資的審議，GDP 經濟成長率未曾有以 2/3 來分享之例，希望勞工團體諒解。這 8 年連續調升基本工資，因為基期金額已高，雇主支出成本費用越來越大。最低工資調幅，資方可支持反映 CPI 年增率，但經濟成長也不全然是勞工的功勞，尚包括資方投資支出及政府公共支出，GDP 經濟成長率分享的部分應合理。

張委員家銘

今年的審議較往年更為聚焦，勞資也都相互體諒。倘以何委員所言，GDP 經濟成長率由勞、資、AI 機器人三方分享，調幅至少為 3.47%，也高於資方所提之 3%。今年經濟比去年好，建議調幅應比去年 4.05%為高，展現資方對於勞工的照顧。

何召集人佩珊

勞、資、學委員對於最低工資調幅，已有各自之陳述，在調幅上必須作些折衝，才能共同完成首次最低工資的擬定。去年的漲幅是 4.05%，依據過往默契採 CPI 年增率加 1/2 之 GDP 經濟成長率，調幅是 4.12%，資方委員能否體諒並站在照顧邊際勞工的角度，較去年漲幅略多一點，調幅為 4.08%，月薪 28,590 元；時薪則按比例調整後取整數，為 190 元。

邱委員一微

我再補充另一個數據，請參考會議資料，我國員工經常性薪資年增率，113 年 1 至 6 月平均為 2.56%，這也是官方之統計資料，資方建議調幅 3%，是有憑有據，並非憑空想像。

何召集人佩珊

各位委員如對建議方案無意見，審議會作成決議：擬定每月最低工資為新臺幣 28,590 元，每小時最低工資為 190 元，自 114 年 1 月 1 日實施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無

柒、散會（14 時）